

臺北市第七屆中小學及幼稚園 教育專業創新與行動研究徵件暨成果發表會 高職組實施計畫

壹、依據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95 年度施政計畫。

貳、目的

- 一、提昇教師教學研究知能，建立教師專業形象。
- 二、鼓勵教師發表研究成果，展現教師專業能力。

參、主題

學校教育創新、教師專業發展。

肆、主辦單位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伍、承辦單位

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

陸、徵件參加對象

- 一、本市公私立（含國立）中小學及幼稚園現職專任教育人員。
- 二、本市各校代理代課教師及實習教師不得單獨報名及擔任第一作者，惟得與該校現職專任教育人員合作。

柒、徵件日期

95 年 6 月 5 日（星期一）至 95 年 6 月 26 日（星期一）。

捌、徵件收件地點

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

玖、徵件規範與類別

一、徵件規範：

- （一）投稿須知（如附件一）。
- （二）同一稿件只能參加一類，作者至多為 4 名，並依照投稿須知進行撰寫，經各組形式審查委員會審查不合格退件者，不得補件。
- （三）各類作品均需繳交徵件報名表（如附件二），作者順序同意書（如附件三），徵件形式審查表（如附件四）。教材教具實物展示類，繳交實物作品 1 份、作品說明書 1 式 3 份、電子檔 1 份（含作品照片電子檔）；其餘各類繳交書面稿件 1 式 3 份、電子檔 1 份。。
- （四）稿件由專人送達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教務處。
- （五）獲選刊登於發表會成果專輯之作品，應依據評審委員修改意見修改作品內容，及配合統一格式修改版面及文章格式。

二、徵件類別：

(一) 行動研究論文發表類：

- 1.係指以教育範疇所進行之行動研究，其體例應符合論文格式，且不包含學位論文及接受補助之專案研究報告等。
- 2.實施方式：
 - (1)承辦單位邀請本市公私立高級職業學校及高中附設職業類科學校現職專任教育人員自由參加投稿。
 - (2)承辦單位聘請專家學者審查，經審查獲獎的作品以全文方式刊載於發表會成果專輯中，並擇優於發表會上發表。
- 3.徵文範圍：
 - (1)技職體系一貫課程相關議題之行動研究。
 - (2)學校本位課程相關議題之行動研究。
 - (3)高職資訊教育相關議題之行動研究。
 - (4)多元入學方案相關議題之行動研究。
 - (5)高中職社區化相關議題之行動研究。
 - (6)高職轉型相關議題之行動研究。
 - (7)生命教育、品格教育及優質學校教育等相關議題之行動研究。
 - (8)其他高職教育及教育行政相關議題之行動研究。

(二) 教育專業經驗分享類：

- 1.係指從事教育有關活動之經驗與心得，其體例有別於論文，並著重於實施過程、反思及經驗分享，且不包含學位論文及接受補助之專案研究報告等。
- 2.實施方式：
 - (1)承辦單位邀請本市公私立高級職業學校及高中附設職業類科學校現職專任教育人員自由參加投稿。
 - (2)承辦單位聘請專家學者審查，經審查獲獎的作品以全文方式刊載於發表會成果專輯中，並擇優於發表會上發表。
- 3.徵文範圍：
 - (1)教材編撰之心得與經驗。
 - (2)教具製作之心得與經驗。
 - (3)校務行政心得與經驗。
 - (4)教學活動之實施心得與經驗。
 - (5)教育理念探索之心得與經驗。
 - (6)輔導活動實施之心得與經驗。
 - (7)校舍經營管理之心得與經驗。
 - (8)班級經營之心得與經驗。
 - (9)多元入學方案辦理之心得與經驗。
 - (10)其他與高職教育有關之工作心得與經驗。

(三) 創新教學活動設計類：

- 1.係包含教學目標、教學設計、教學實施、教學成果及省思等內容。

2.實施方式：

- (1)本市公立高職每校至少指派 1 件作品參加。
- (2)承辦單位邀請本市公私立高級職業學校及高中附設職業類科學校現職專任教育人員自由參加投稿。
- (3)承辦單位聘請專家學者審查，經審查獲獎的作品以全文方式刊載於發表會成果專輯中，並擇優於發表會上發表。
- (4)創新教學活動設計發表方式若為教學演示，所需設備由發表人員向承辦單位洽借，承辦單位有困難時請發表人員任職學校協助處理。

3.徵文範圍：

- (1)語文學科類（包含國文組、英語組等）。
- (2)社會科學類（包含歷史、地理、公民等）。
- (3)數學科。
- (4)自然學科類（包含生物、物理、化學等）。
- (5)體育科。
- (6)藝能學科類（包含音樂、美術、電腦等）。
- (7)輔導活動。
- (8)特殊教育類。
- (9)專業科目類。
- (10)專業實習類。

（四）教材教具實物展示類：

- 1.係指實際運用於教學之教材與教具等實物，並說明使用方法、使用情境、配合之教學單元、使用成效及省思等。不包含教師教學檔案、班級網頁、研究專輯、學校課程總體計畫、校刊、班刊及學生作品集等。

2.實施方式：

- (1)本市公私立高級職業學校及高中附設職業類科學校每校至少指派 1 件作品參加。
- (2)承辦單位邀請本市公私立高級職業學校及高中附設職業類科學校現職專任教育人員自由參加。
- (3)承辦單位聘請專家學者審查，經審查獲獎的作品其作品說明書及圖片刊載於發表會成果專輯中，並擇優於發表會上展示。
- (4)參展作品於 95 年 9 月 22 日（星期五）下午 3 時至 5 時領回。

3.徵件範圍：

- (1)教材類（限教師自製作品）。
- (2)教具類（限教師自製作品）。

***附註：教育局鼓勵重要政策，如閱讀教育、創造力教學、生命教育、品德教育、學生輔導與管教等之發表。**

拾、評審

一、審查流程及方式：

步驟	工作流程	作業內容
1	各校審查作品，並且填寫報名表	1.各校依據規範及投稿須知先行審查。 2.報名表經學校行政程序核章。
2	送件	1.依據各組實施計畫所列日期及地點送達。 2.收件學校按件編碼，並製發收執聯。
3	形式審查	1.承辦學校依據各組形式審查表所列項目，進行審查。 2.形式審查不通過者，予以退件。
4	初審	1.由各組評審委員會進行初審。 2.初審時參考評審規準進行審查。 3.初審錄取比率由各組評審委員視作品品質決定。
5	初審入選作品公告	由各承辦學校公告於承辦學校網頁。
6	複審	1.各組評審委員會進行複審。 2.複審依據評審規準進行細部審查。
7	決審	各組召開評審委員會，就各類複審結果進行審議，確定得獎名單。
8	得獎名冊報局	得獎名冊報局
9	得獎名單公告	由教育局統一公告於教育局網頁及大橋國小行動研究網頁。
10	各送件學校將評審結果轉知參加人員	由各送件學校承辦人員轉知。
11	得獎作品公告	公告於大橋國小行動研究網頁。

二、評審規準：

- (一) 行動研究論文發表類：組織結構（依據論文格式撰寫）、文辭表達、文獻探討、研究方法、研究結果與討論及應用價值等。
- (二) 教育專業經驗分享類：組織（背景、流程、成果、省思）、文字敘述、參考及推廣價值及創意等。
- (三) 創新教學活動設計類：教學目標設定、教學活動設計、教學活動歷程、教學方法、教學評量、教學成果及省思等。
- (四) 教材教具實物展示類：教育意義、實用價值、創意性及推廣性等。

拾壹、錄取名額及獎勵

一、個別作品獎：

- (一) 依評審成績，各類錄取特優 3 名、優選 5 名、佳作若干名，各類得依參加件數及作品水準酌予調整或從缺。
- (二) 獎勵方式如下：

獎項	第一作者	第二作者	第三作者	第四作者	總獎金
特優	記功 1 次 特優獎狀	嘉獎 2 次 特優獎狀	嘉獎 1 次 特優獎狀	特優獎狀	論文類 5,000 元 其他各類 4,000 元
優選	嘉獎 2 次 優選獎狀	嘉獎 1 次 優選獎狀	優選獎狀	優選獎狀	2,000 元
佳作	嘉獎 1 次 佳作獎狀	佳作獎狀	佳作獎狀	佳作獎狀	無
初審入選	入選獎狀	入選獎狀	入選獎狀	入選獎狀	無
形式合格	參加證書	參加證書	參加證書	參加證書	無

- (三) 各類獲選特優及優選者，需於發表會當天進行發表，其作品並收集於成果專輯中。
- (四) 參加「教材教具實物展示類」獲選特優及優選之作品，於發表會現場展示，其作品說明書及圖片收集於成果專輯中。
- (六) 得獎作品須授權並提供 300 字之摘要與關鍵字，連同電子檔予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委由大橋國小）建置於行動研究相關網頁上。

二、學校團體獎：

- (一) 計分標準，如下表：

(二)

項目	計分標準	比例
1.初審入選作品	每件 1 分	40%
2.特優作品	每件 7 分	60%
3.優選作品	每件 5 分	
4.佳作作品	每件 3 分	

- (二) 錄取額度：

- 1.錄取前 5 名，並按照得分予以獎勵。
- 2.同分增額錄取。

(三) 獎勵方式與額度：

得獎學校頒予獎狀，行政及相關人員敘獎額度，如下表：

獎勵方式	累計總分 15 分（含）以上	累計總分 15 分以下
獎勵額度	記功 1 次 1 人 嘉獎 2 次 1 人 嘉獎 1 次 4 人	嘉獎 2 次 2 人 嘉獎 1 次 4 人

拾貳、成果發表會

一、參加對象：本市公私立高級職業學校、高中附設職業類科學校現職專任教師及教育行政人員，凡全程參加人員皆核實給予進修時數。

(一) 指定參加人員：准予公假參加，課務派代。

1. 參加比賽獲獎並受邀發表人員。

2. 校長或主任。

3. 每校指派 1 名教師參加。

(二) 自由參加人員：教師在不影響行政及課務情況下，准予公假參加，但課務需自理。

(三) 發表會日期及時間：95 年 9 月 22 日（星期五）上午 8 時 20 分至下午 3 時 10 分。

二、報名日期：95 年 9 月 4 日（星期一）至 95 年 9 月 15 日（星期五）止。

三、報名方式：本市教師請於報名截止日前，上網至 <http://insc.tp.edu.tw> 「臺北市教師研習電子護照網站」報名，並請各校承辦人協助完成校內薦派手續；其他縣市教師請利用報名表（如附件六）傳真至松山工農教務處 Fax:(02)2758-1747 報名或請至松山工農/教務處/實驗研究組網頁 <http://aca4.saihs.edu.tw/pps/index.asp> 下載報名表，並以 e-mail 回傳 hortmail@mail.saihs.edu.tw 報名。

拾參、預算

由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及承辦學校年度預算支應。

拾肆、承辦本活動有功人員，從優敘獎。

拾伍、本計畫經籌備會通過，陳請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臺北市第七屆中小學及幼稚園 教育專業創新與行動研究徵件活動 高職組投稿須知

- 一、稿件之作者最多為 4 名，並須為本市現職專任教育人員，代理代課教師及實習教師不得單獨報名及擔任第一作者，惟得與該校現職專任教育人員合作。
- 二、稿件以尚未在期刊發表或出版之著作為限。
- 三、稿件須在報名表中切結無剽竊及違反學術倫理事項。
- 四、稿件須在報名表中聲明不得為學位論文或接受補助之專案研究報告。
- 五、同一稿件僅能投稿一類，不得一稿數投。
- 六、稿件字體以正體中文為主，文獻引用不在此限。
- 七、稿件封面須包含參加類別、題目、作者姓名、服務機關。
- 八、每件作品必須附摘要與關鍵字，置於全文之前，摘要以 300 字以內為限，關鍵字以 3 個為限，置於摘要之下。
- 九、稿件（不含封面），版面設定以 A4 規格直式橫書，並以中文 MS-Word97 以上版本編寫，不接受手寫稿，內頁文字以 12 點新細明體、標點符號以全形字、行距採 1.5 倍、邊界（上下 2.54cm，左右 3.17cm）。
- 十、行動研究論文發表類：書面稿件篇幅不超過 20,000 字(不含封面及摘要)，且不得超過 30 頁（含圖表、圖片及附錄）。
- 十一、教育專業經驗分享類：書面稿件篇幅不超過 12,000 字(不含封面及摘要)，且不得超過 15 頁（含圖表、圖片及附錄）。
- 十二、創新教學活動設計類：書面稿件篇幅不超過 12,000 字(不含封面)，且不得超過 15 頁（含圖表、圖片及附錄）。
- 十三、教材教具實物展示類：作品說明書及圖片之書面資料篇幅不超過 8,000 字(不含封面及摘要)，且不得超過 10 頁（含圖表、圖片及附錄）。
- 十四、參考文獻採 APA 第五版格式（詳如附件五）。
- 十五、教材教具實物展示類作品於發表會後二週內自行領回，逾期委由承辦學校自行處理，其餘三類作品均不退還，請自留底稿。
- 十六、投稿稿件若經錄取，作者必須同意無條件由主辦單位以紙本、光碟版出版發行、並建置於網頁上，以利學術交流及分享研究成果。
- 十七、稿件之文責由作者自負。

(附件二)

**臺北市第七屆中小學及幼稚園
教育專業創新與行動研究徵件活動
高職組徵件報名表**

報名學校			收件編號	(承辦學校填寫)
參加類別	☐ 行動研究論文發表類 ☐ 創新教學活動設計類 ☐ 教育專業經驗分享類 ☐ 教材教具實物展示類			
作品名稱				
作者 基本資料	第一作者	第二作者	第三作者	第四作者
姓名				
服務學校				
職稱				
聯絡箱號碼				
聯絡電話	(O) (H) (手機)	(O) (H) (手機)	(O) (H) (手機)	(O) (H) (手機)
e-mail				
傳真號碼				
備註	1.請詳閱高職組實施計畫及投稿須知。 2.將①本表及②作者順序同意書(如附件三)、③稿件1式3份、④電子檔1份及⑤形式審查表(如附件四),於95年6月5日起至95年6月26日止,以專人送達松山工農教務處。 3.切結事項未簽具者一律退件。 4.校址:臺北市信義區忠孝東路5段236巷15號;聯絡人:教務處實驗研究組長、聯絡電話:2722-6616#241。			
切結事項 (由第一作者 簽具)	1.本人保證所列作者符合(徵件參加對象)。 2.本人保證著作無違反研究倫理事項。 3.本人已熟知投稿須知及實施計畫所列規範,倘違反規範而獲獎者,其獎狀及獎金收回,並視情節接受議處。 4.本人保證著作非為學位論文或接受補助之專案研究報告。 具結人簽名:			

承辦人:

教務主任:

校長:

(附件三)

**臺北市第七屆中小學及幼稚園
教育專業創新與行動研究徵件活動
高職組稿件作者順序同意書**

收件編號	(承辦學校填寫)
------	----------

類別：

☐ 行動研究論文發表類

☐ 創新教學活動設計類

☐ 教育專業經驗分享類

☐ 教材教具實物展示類

作品名稱：_____。

茲投稿臺北市第七屆中小學暨幼稚園教育專業創新與行動研究徵件活動，本稿件所有作者同意，按各作者對稿件所作之貢獻排列作者順序如下：

第一作者（親筆簽名或蓋章）：

地址：

身分證統一編號：

第二作者（親筆簽名或蓋章）：

地址：

身分證統一編號：

第三作者（親筆簽名或蓋章）：

地址：

身分證統一編號：

第四作者（親筆簽名或蓋章）：

地址：

身分證統一編號：

中 華 民 國 9 5 年 月 日

(附件四)

**臺北市第七屆中小學及幼稚園
教育專業創新與行動研究徵件活動
高職組徵件形式審查表**

收件編號	(承辦學校填寫)	作者	
作品名稱			
報名學校			

項次	審查項目	自我審查結果	收件審查結果
1	報名表完成學校簽章。	☐ 合格	☐ 合格 ☐ 不合格
2	報名表所列作者在 4 名以內，且附作者順序同意書。	☐ 合格	☐ 合格 ☐ 不合格
3	報名表第一作者完成切結簽章。	☐ 合格	☐ 合格 ☐ 不合格
4	符合各類稿件規範要求送件數量及附件。	☐ 合格	☐ 合格 ☐ 不合格
5	版面、字體及頁數（不含封面、摘要）符合投稿須知規範。 稿件字數共：_____ 字（請填寫）。 稿件頁數共：_____ 頁（請填寫）。	☐ 合格	☐ 合格 ☐ 不合格
6	教材教具實物展示類，不包含教師教學檔案、班級網頁、研究專輯、學校課程總體計畫、校刊、班刊、學生作品集等。	☐ 合格	☐ 合格 ☐ 不合格
總評	☐ 形式審查合格。 ☐ 形式審查不合格，逕予退件。	備註	

承辦學校：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

審查人員：

中 華 民 國 9 5 年 月 日

(附件五)

臺北市第七屆中小學及幼稚園 教育專業創新與行動研究徵件活動 高職組參考文獻撰寫格式

稿件中如引用他人之資料，必須註明其出處，並於文末參考文獻列出該筆資料。(節錄自臺北市立教育大學林天祐教授之 APA 格式第五版或參考國立教育資料館教育論文全文索引資料庫之研究論文與報告撰寫手冊，

http://192.192.169.230/cgi-bin/edu_paper/tocdetail?002120960206f6b773d415041016a743d4150410174693d415041)。

一、期刊、雜誌、新聞、摘要文獻：

(一) 中文期刊格式 A：

作者 (年代)。文章名稱。期刊名稱，期別，頁別。

(二) 中文期刊格式 B：(作者超過 6 人)

作者等人 (年代)。文章名稱。期刊名稱，期別，頁別。

(三) 中文期刊格式 C：(文章已獲同意刊登，但尚未出版)

作者 (印製中)。文章名稱。期刊名稱。

(四) 英文期刊格式 A：

Author, A. A., Author, B. B., & Author, C. C. (1999). Title of article. *Title of Periodical*, xx(xx), xxx-xxx.

(五) 英文期刊格式 B：(作者超過 6 人)

Author, A. A., Author, B. B., Author, C. C., Author, D. D., Author, . E., Author, F. F., et al. (2000). Title of article. *Title of Periodical*, xx(xx), xxx-xxx.

(六) 英文期刊格式 C：(文章已獲同意刊登，但尚未出版)

Author, A. A., Author, B. B., & Author, C. C. (in press). Title of article. *Title of Periodical*, xx(xx), xxx-xxx.

(七) 中文雜誌格式：

作者 (年月日)。文章名稱。雜誌名稱，期別，頁別。

(八) 英文雜誌格式：

Author, A. A., & Author, B. B. (2000, November 10). Article title. *Magazine Title*, xxx, xx-xx.

(九) 中文報紙格式 A：

記者或作者 (年月日)。文章名稱。報紙名稱，版別。

(十) 中文報紙格式 B：(無作者、用【】符號標示文章性質)

文章名稱 (年月日)。報紙名稱，版別。

二、書籍、手冊、書的一章：

(一) 中文書籍格式 A：

作者 (年代)。書名。出版地點：出版商。

例 如：林文達 (民 81)。教育行政學。臺北市：三民。

(二) 中文書籍格式 B：(註明版別)

作者 (年代)。書名 (版別)。出版地點：出版商。

例 如：吳明清 (民 89)。教育研究—基本觀念與方法分析 (3 版)。臺北市：五南。

(三) 中文書籍格式 C：(作者為政府單位，政府出版)。

單位 (年代)。書名 (編號)。出版地點：作者。

例 如：教育部 (民 89)。中華民國教育統計 (編號：06154890170)。臺北市：作者。

(四) 中文書籍格式 D：(無作者或無編輯者)

書名 (年代)。出版地點：出版商。

(五) 英文書籍格式 A：

Author, A. A. (1993). *Book title*. Location: Publisher.

例 如：Barnard, C. I. (1971). *The functions of the executive*.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六) 英文書籍格式 B：(註明版別)

Author, A. A. (1993). *Book title*. (2nd ed.). Location: Publisher.

例 如：Rosenthal, R. (1987). *Meta-analytic procedures for social research* (2nd ed.). Newbury Park, CA: Sage.

(七) 英文書籍格式 C：(作者為政府單位，政府出版)

Institute. (1991). *Book title*. (No. xxx). Location: Author.

例 如：Australian Bureau of Statistics. (1991). *Estimated resident population by age and sex in statistical local areas, New South Wales, June 1990* (No. 3209.1). Canberra, Australian Capital Territory: Author.

(八) 中文書文集格式：(多位作者，並有主編)

作者 (主編) (年代)。書名。出版地點：出版商。

例 如：吳清山 (主編) (民 85)。有效能的學校。臺北市：國立教育資料館。

(九) 英文書文集格式 A：(多位作者，並有主編)

Author, A. A. (Ed.). (1991). *Book title*. Location: Publisher.

例 如：Gibbs, T. J. (Ed.). (1991). *Children of color*. San Francisco: Jossey-Bass.

(十) 中文翻譯書格式 A：(原作者有中文譯名)

原作者中文譯名 (譯本出版年代)。書名 (版別) (譯者譯)。出版地點：出版商。(原著出版年：1992 年)

例 如：李察·普雷特 (民 82)。不可思議的剖面。(漢聲雜誌社譯)。臺北市：英文漢聲。(原著出版年：1992 年)

(附件六)

**臺北市第七屆中小學及幼稚園
教育專業創新與行動研究成果發表會
高職組報名表**

發表會時間：95 年 9 月 22 日（星期五）上午 8 時 20 分至下午 3 時 10 分

發表會地點：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

報名學校：_____.

職稱	姓名	聯絡電話	餐盒	參加類別	備註
		電話：	☐ 葷食	☐ 行動研究論文發表類	
		手機：	☐ 素食	☐ 教育專業經驗分享類	
			☐ 不用餐	☐ 創新教學活動設計類	
				☐ 教材教具實物展示類	
		電話：	☐ 葷食	☐ 行動研究論文發表類	
		手機：	☐ 素食	☐ 教育專業經驗分享類	
			☐ 不用餐	☐ 創新教學活動設計類	
				☐ 教材教具實物展示類	
		電話：	☐ 葷食	☐ 行動研究論文發表類	
		手機：	☐ 素食	☐ 教育專業經驗分享類	
			☐ 不用餐	☐ 創新教學活動設計類	
				☐ 教材教具實物展示類	
		電話：	☐ 葷食	☐ 行動研究論文發表類	
		手機：	☐ 素食	☐ 教育專業經驗分享類	
			☐ 不用餐	☐ 創新教學活動設計類	
				☐ 教材教具實物展示類	
		電話：	☐ 葷食	☐ 行動研究論文發表類	
		手機：	☐ 素食	☐ 教育專業經驗分享類	
			☐ 不用餐	☐ 創新教學活動設計類	
				☐ 教材教具實物展示類	

- 備註：1.本市教師請逕行至 <http://insc.tp.edu.tw>「臺北市教師研習電子護照網站」報名，以利核發研習時數。
- 2.其他縣市教師請於 95 年 9 月 4 日（星期一）至 95 年 9 月 15 日（星期五）止，將本報名表傳真至松山工農教務處 Fax:(02)2758-1747 或請至松山工農/教務處/實驗研究組網頁 <http://aca4.saihs.edu.tw/pps/index.asp> 下載報名表，並以 e-mail 回傳 hortmail@mail.saihs.edu.tw 報名。
- 3.聯絡人：教務處實驗研究組長；聯絡電話：(02)2722-6616#241。

承辦人：

教務主任：

校長：